

关于提前下达叶城县 2026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 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到位情况的报告

叶财振字〔2025〕242 号

叶城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暨乡村振兴领导小组：

2025 年 12 月 5 日，根据上级文件《关于下达 2026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新财振〔2025〕21 号）（喀地财振〔2025〕5 号），拨付我县 2026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38946 万元，其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任务资金 34849 万元（其中：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 1820 万元），以工代赈灾资金 2529 万元，少数民族发展任务资金 1468 万元；欠发达国有农牧场巩固提升任务资金 100 万元。请叶城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暨乡村振兴领导小组召开联席会议确定项目，并下达项目批复。

附件：1. 下达叶城县 2026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到位情况表

叶城县财政局

2025 年 12 月 8 日

附件1:

提前下达叶城县2026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到位情况表

上报单位: 叶城县财政局

单位: 万元

序号	财政资金名称	文件号	到位资金时间	资金来源					备注	
				小计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任务	其中: 易地搬迁地方政府债券贴息补助	以工代赈任务	少数民族发展任务		
	合 计		2025年12月5日	38946.00	34849.00	1820.00	2529.00	1468.00	100.00	
一、	中央小计			38946.00	34849.00	1820.00	2529.00	1468.00	100.00	
		叶财振字【2025】242号		38946.00	34,849.00	1,820.00	2529.00	1468.00	100.00	喀地财振〔2025〕5号 新财振〔2025〕21号
				0.00						
				0.00						
				0.00						
二、	自治区小计			0.00	0.00		0.00		0.00	
				0.00						
三、	地区小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